

2021 年度

井研县三江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四部分 附件.....	29
第五部分 附表.....	3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二、收入决算表.....	37
三、支出决算表.....	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镇党委主要职责：1.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2. 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费决定的重要事项，经镇党委研究讨论后，由镇政权机关或都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3. 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指导、规范、支持和保证上述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4. 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5.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6. 领导全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

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

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规划等有关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4.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5. 加强社会管理，负责或配合县级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统计、粮食安全、供销合作、脱贫攻坚等工作；6. 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7. 承担辖区内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8. 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议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9. 负责国防教育、后备力量建设和兵役征集等有关工作；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便民服务中心职责：负责集中受理涉及经济发展、公共管理以及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便民服务

事项；负责社会保险、医疗保险、民政救助等服务性工作；负责城镇居民就业促进、劳动保障等服务性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便民服务点工作；负责政务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的技术型服务工作；协助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村（社区）治理格局；规范村（社区）组织工作事务，切实减轻村（社区）组织负责；指导村（居）民自治组织在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办理等方面充分发挥作用；指导健全村（社区）议事协商制度，形成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做好村（社区）信用体系建设服务工作；协助推进法治村（社区）、平安乡村（社区）建设；培育文明新风；深化网格管理，负责综治信息平台运行、管理与维护；引导并支持多方主体参与村（社区）治理；承担文化宣传、广播电视、文艺演出、群众体育等公益服务职责；负责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服务、推广等有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农业统合服务中心职责：负责农业、林业、水利、农业机械、水产等基层农业技术推广；负责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护林防火、防尘抗旱、农田水利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等服务性工作；负责供销合作社工作，抓好基层组织及经营服务网点建设，加强监管、指导和服务；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农民工服务中心职责：负责贯彻执行各级农民工服务保障政策法规；组织农民工参与全县农民工技能培训；协调做好农民工对外劳务协作和劳务输出，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负责做好农民工回引和返乡创业服务工作；协助做

好农民工权益保障工作；统计上报农民工基础数据台账；负责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整合各方资源，提升群众幸福感。

一是统筹各方资金，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创建。争取到乡村振兴先进镇创建项目资金；争取到中省扶持资金用于集体经济发展，争取中央车辆购置税项目用于产业园区道路加宽；稻渔综合种养项目补助资金，整合扶贫、交通建设等方面资金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争取 2022 年以工代赈项目资金已纳入第二批实施；加大与县农信联社、县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对接，争取贷款授信用于产业园区日常运作；引进社会资本投入建设农产品冷链分拣配送中心。

二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动态监测防返贫。继续做好脱贫户的帮扶工作，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2 户脱贫户实施了新增水井、住房维修、新购电视机补贴，11 户脱贫户及监测户实施医疗救助；24 名脱贫户享受了农村公益性岗位；99 名在读贫困学生申请教育救助基金及“雨露计划”补助金；166 户脱贫户（监测户）实施了增收计划务工、产业发展奖励补助。整改完成 42 个全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集中排查大督查问题。通过集中排查、每月定期排查、部门风险预警等方式开展全镇农村居民排查，定期监测村民收入支出状况，今年新增监测户 8 户 20 人，通过低保调标、

医疗救助、新增水井、申请防止致贫返贫救助基金等方式开展定点帮扶。

三是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动态管理低保人员，按时发放补贴资金，全镇共有低保 393 户 563 人，所有补贴资金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位。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工作，采集了 542 人次的现役军人家属以及退伍军人信息，顺利通过退役军人示范站验收。抓好残疾人工作，持有二代残疾证的残疾人 550 人，对 6 名残疾人本人或残疾人子女进行了教育资助申报。10 月实施了 7 户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四是全力以赴抓好疫情防控。我镇全面落实网格化疫情防控，落实“四级包干”和“五包一”工作机制，实现了疫情防控的网格化管理全覆盖，扎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严格按照上级疫情防控要求排查返乡来研人员，今年以来共排查返乡人员 600 余人次，其中重点地区返乡人员 45 人，境外返乡人员 2 人。抓好重点领域防控对全镇的农贸市场、宾馆、餐馆、药店、冷链食品加工场所等重点场所常态化开展巡查，落实要求测温、扫码、戴口罩防控措施。加快疫苗接种，大力推进我镇新冠肺炎疫苗接种工作，多轮次开展疫苗接种敲门行动，我镇第一针剂完成率达到 98%，第二针剂完成率达到 97%。

五是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应急管理预案和专项应急处置队伍，组建镇应急队 1 支 20 人，村（社区）应急分队 4 支各 10 人，并集中授牌授旗；开展应急培训 2

次，应急演练 3 次，全面提升了全镇应急处置能力；完成 150 余户受灾群众救助工作，发放冬春救助金。完成全镇 40 户家庭、9362.08 平方米工业厂房、空旷结构、多层钢混、砖混等结构减灾能力抽样调查工作。完成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六是扎实做好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处理污水管网运行问题；顺利推进了解放村道路拓宽工程的进场施工；顺利推进白塔桥易址新建工程项目进场施工；建设金通客运站台一处，招呼牌 3 处；实施了风貌塑造及四园建设；实施了乡村振兴节点打造。

七是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常态化开展党员志愿服务，落实科级党员领导干部“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 7 个，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八是加强网络安全和信息报送。做好机关文件制发、目录报送、规范性文件备案、文件存档、保密等工作，严格落实精简文件相关要求，较去年减少发文 10%。管好党员、村（居）民微信群、QQ 群、LED 显示屏、监控设备等，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截止 12 月底，“橘香井研”APP 宣传稿件 30 篇。四川农村日报、川观新闻等省级媒体上刊发 4 篇，在乐山日报头版头条刊发 1 篇，在乐山日报、乐山发布、乐山新闻网等市级媒体或平台刊发 10 篇，在微井研、井研新闻、井研党建等县级媒体或平台刊发 20 余篇（条），井研

信息和井研政务 20 条。

2. 打造乡村振兴样板，确保农民得实惠。

一是探索集体经济发展多样化。抱团发展，全镇 3 个村共同出资成立四川省花树湾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片流转土地 600 亩，全力打造花树湾休闲采摘·生态垂钓体验区。分散经营，各村结合自身实际，自主建设集体经济产业小园区，新胜村建设稻田综合种养和水产养殖基地 200 亩、三江村建设藤椒和黄花风铃木种植基地 100 亩、解放村建设藤椒、蔬菜和稻鱼稻虾综合种养基地 160 亩。联合共建，引进四川研青香藤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连片发展藤椒种植 2000 亩，实现 300 余村民就近务工，村集体经济年增收 10 万元。村企合作，以农产品冷链分拣配送中心项目为载体，率先试点，从县教育局把闲置已久的黄志成小学划转为镇政府国有资产，积极开展资产评估、公开招租引进企业发展。引导三江村以村集体的名义成立了井研县飞渡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与井研县欣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建设村企合作示范基地，并正式投产运营。最终实现了“闲置国有资产得以盘活、企业用工需求得以解决、集体经济收入得以稳定、村民农产品销路得以畅通”四赢效果。

二是深入开展五清行动，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成解放村、三江村“厕污共治”整村推进示范点建设，建成 23 个集聚点微动力污水处理设施，改造农村户厕 1000 余户，全镇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65.5%。引进中车、川核集

团在我镇试点推进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共安装集中污水处理站1处、污水净化槽18个，使600余户农户生活污水达标排放。全镇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农户共计2306户，农村生活污水有效处理农户占比达64.4%。制作围栏2处、增设了15个垃圾分类亭、10个勾臂箱、80个垃圾箱，对213国道及镇街道两旁138株行道树进行了修剪，256个树池进行了修缮美化。全镇各村居民小组均召开了“五清行动”坝坝会，宣传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组织并动员群众对辖区内河湖沟渠、道路、居民院坝、街面交通经营秩序开展常态化整治，累计清理道路、沟渠垃圾、水面漂浮物等150余吨，按照“摆顺、扫干净”的要求对社区居民小区、村民聚居点、村组道路可视范围内农户房前屋后农具、柴堆、杂物等乱堆乱放进行集中清理，动员370户群众开展“四园”打造。

三是深化平安三江建设。2021年坚持每月巡查危化品、工业企业、烟花爆竹经营户、库坝等重点行业（领域）及学校、宾馆、寺庙等重点场所，并建立巡查台账，落实隐患整改34处。严厉防范和打击盗窃、赌博等影响农村社会治安的突出违法犯罪，广泛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累计发放宣传单2000余份，转发警示案例23批次；深化特殊人群服务管理，落实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和“五位一体”管控措施；定期开展信访维稳分析研判，今年以来无进京上访情况；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禁毒、反邪和社区矫正工作，形成良好社会氛围；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确保

无“民转刑”案件，持续抓好调解员“随手调”平台使用管理，全年累计录入调解信息 120 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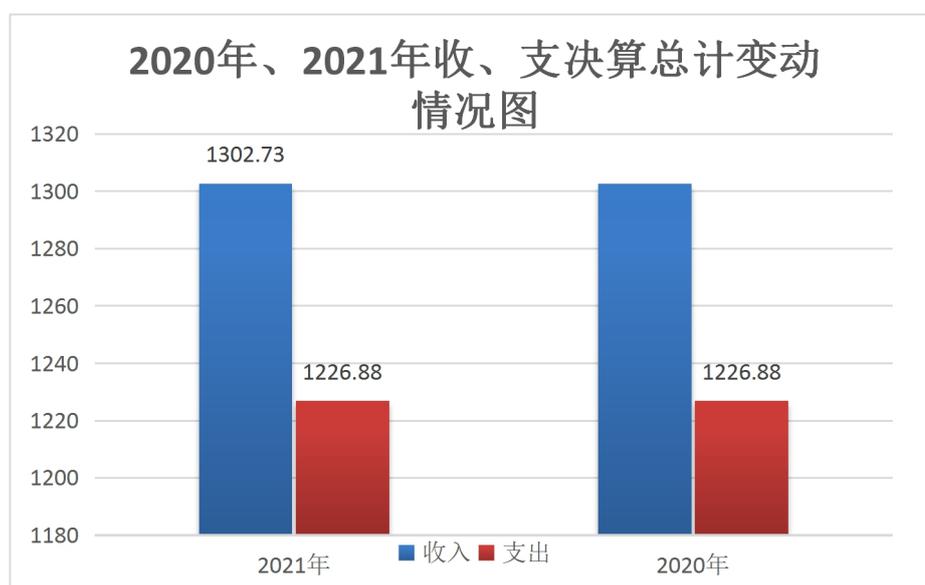
井研县三江镇人民政府是预算一级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500.6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3.37 万元，增长 22.2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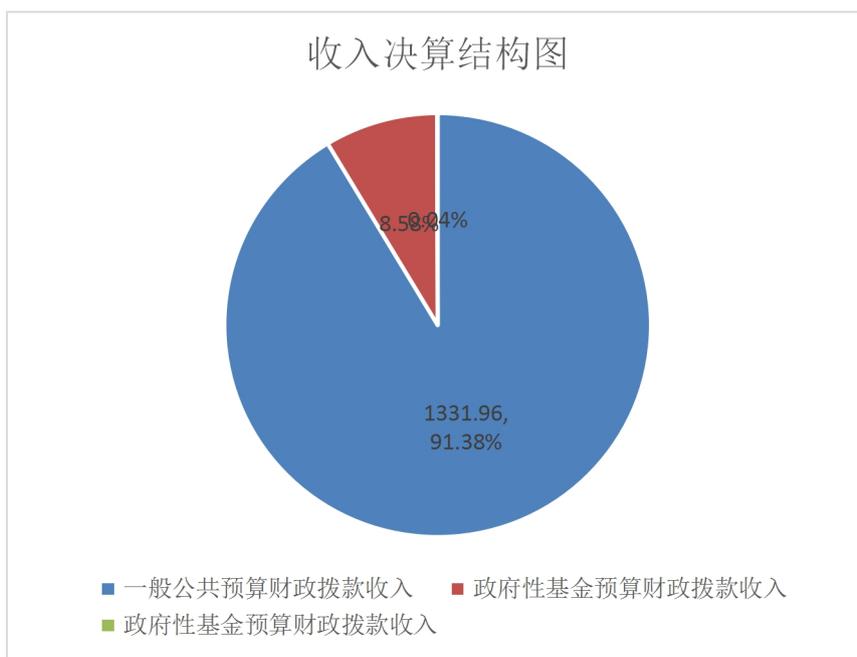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457.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1.96 万元，占 91.3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5.02 万元，占 8.5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63 万元，占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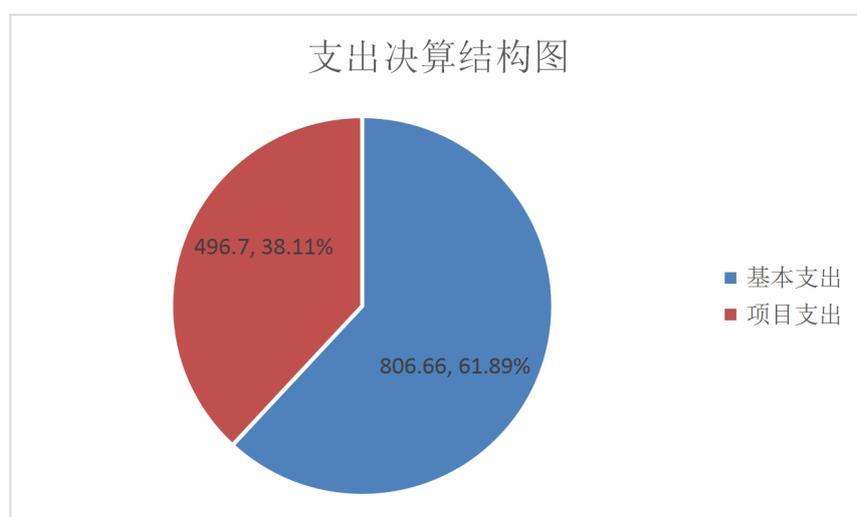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303.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6.66万元，占61.89%；项目支出496.7万元，占38.1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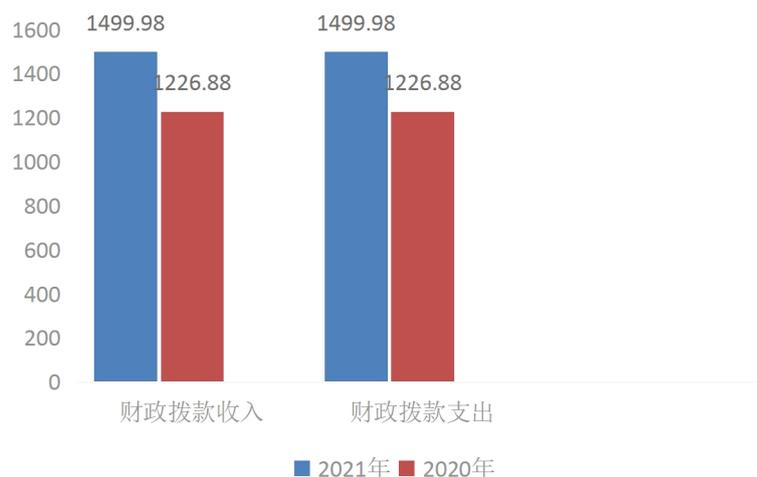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99.98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73万元，增长22.2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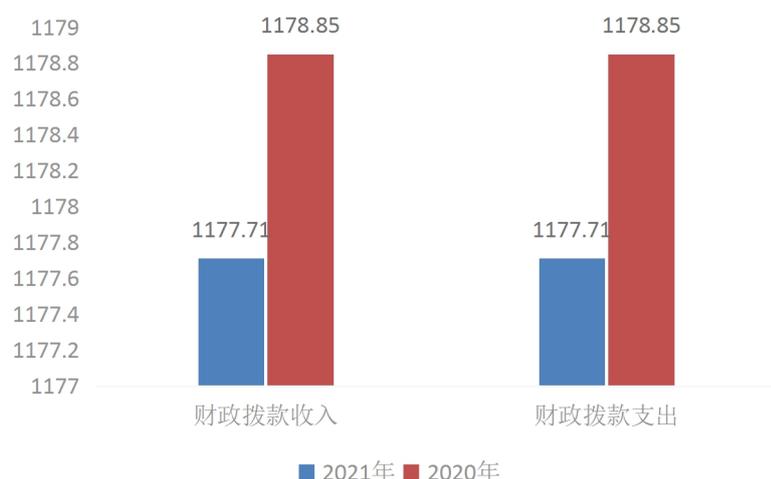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7.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8.48%。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4万元，下降0.1%。主要变动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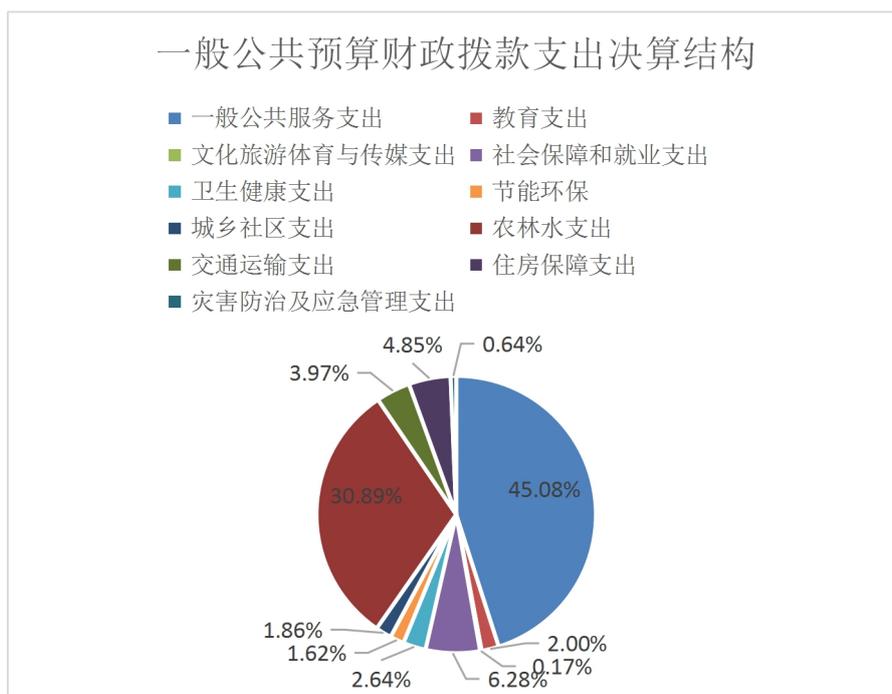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7.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30.97万元，占45.08%；教育支出（类）23.55万元，占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万元，占0.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3.96万元，占6.28%；卫生健康（类）支出31.04万元，占2.64%；节能环保（类）支出19.07万元，占1.62%；城乡社区（类）支出21.92万元，占1.86%；农林水（类）支出363.8万元，占30.89%；交通运输（类）支出46.75万元，占3.97%；住房保障（类）支出57.09万元，占4.8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7.57万元，占0.6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177.7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决算为530.9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7.77万元；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4.88万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31.98万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项）14.77万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24.75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6.82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7.77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

出（项）：支出决算为 4.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31.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4.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24.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6.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教育（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23.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款）：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2.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19.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8.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3.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6.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5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交通运输（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6.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7.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决算为 3.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6.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8.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87.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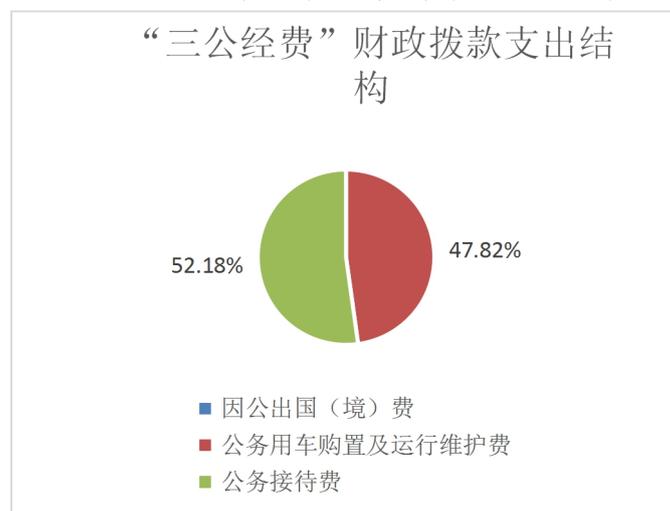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07 万元，占 47.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35 万元，占 52.18%。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63 万元，下降 17.03%。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农技推广）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政府常规性、乡村振兴、脱贫攻坚、重推项目推进及信访维稳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65 万元，增长 16.25%。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重推和维稳等重点工作产生业务接待费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3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58 批次，70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3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工程施工协调、脱贫攻坚及信访维稳工作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5.02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三江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45万元，比2020年减少13.8万元，下降13.6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井研县三江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三江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农技推广）1辆。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井研县三江镇人民政府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用于人大机关保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政府机关保障正常运转的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政府机关保障正常运转的基本财力保障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6.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反映用于“三下乡”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居家养老服务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反映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面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业机构保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反映农产品展示区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林业事业机构保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运行（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水利事业机构保障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2.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反映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指反映地质灾害排危支出。

3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指反映地质灾害排

危支出。

3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井研县三江镇人民政府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行政机构 1 个（三江镇人民政府机关），事业机构 4 个（分别是三江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三江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三江镇畜牧兽医站、三江镇长滩子水坝管理所）属财政补助拨款。

（二）机构职能。

1. 镇党委主要职责：

（1）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镇党委研究讨论后，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3）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指导、规范、支持和保证上述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4) 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加强

(5)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6) 领导全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

(7) 完成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镇政府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 加强社会管理，负责或配合县级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统计、粮食安全、供销合作、脱贫攻坚等工作。

(6) 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 承担辖区内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 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 负责国防教育、后备力量建设和兵役征集等有关工作。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 人员概况。

三江镇人民政府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行政编制 24 名、工勤编制 2 名、事业编制 15 名，兽医站编制 5 人，长滩子水坝编制 4 人。内设机构：党委、人大、政府和人民武装部实职领导 11 人，党政办公室（挂心连心服务热线办公室、财政所）4 人，党建办 2 人、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社会治理办公室）2 人、综合执法办公室（挂应急管理办公室）2 人、乡村振兴办公室（挂脱贫攻坚办公室）2 人、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挂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1 人。直属事业机构：便民服务中心 9 人、农业综合服务中

心 3 人、农民工服务中心 3 人、兽医站 5 人、水坝 4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全年财政收入 1303.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7.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5.02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0.63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年财政资金支出 1303.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6.66 万元，项目支出 496.7 万元，涉及项目 13 个。

二、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2021 年，镇政府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安排，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通过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内部规章制度、严格规范管理流程等一系列措施，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管理得到有效提升。具体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按照县委编办核定的单位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要求，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基本相符；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要求，项目执行过程中，在保证项目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单位合理控制成本，比预期支出有所减少；“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得当，较上年有所减少。

2. 预算完成方面。镇政府按照 2021 年初制定的单位预算方案，无论是在资金、项目还是在支出模式、支出结构上，都严格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绩效预算的目标。

3. 违规记录方面。镇政府在资金支出中，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按照年初预算执行，无违规记录。

（二）项目预算管理

1. 基本财力保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4.6996 万元，执行数 54.6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实现我镇“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目标。

2. 村组（社区）干部报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5.3955 万元，执行数为 118.0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13%。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村组干部生活补助，提升了为民办事服务能力。

3. 基层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2.2 万元，执行数为 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强化了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等。

4.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为 3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保障全镇 3 村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

5. 乡镇工作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

预算数 12.6 万元，执行数为 13.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乡镇基层工作人员队伍稳定。

6. 垃圾清理转运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761 万元，执行数为 3.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生产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人居环境质量提升。

7. 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54 万元，执行数 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为全镇辖区内县人大代表正常开展活动提供资金保障。

8. 顶岗锻炼后备干部误工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64 万元，执行数为 1.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33%。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顶岗锻炼后备干部日常基本生活，切实为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

9. 第一书记驻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86%。通过项目实施，为做好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开展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提供有利保障。

10. 驻村第一书记乡镇工作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6 万元，执行数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通过项目实施，为做好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开展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提供有利的人力保障。

11. 河道巡视员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38 万元,执行数为 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了辖区内河道的日常监管巡查,确保河面无漂浮物,河道两旁无白色垃圾及枯枝树叶。

12. 网格员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网格员工作正常开展,确保辖区内社会稳定。

13. 统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72 元,执行数 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统计工作顺利开展。

(二) 结果应用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的要求,对预算进行绩效自评公开。对评价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本绩效评价完成后,绩效评价结果将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进行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三江镇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项目按规定实施,遵守财经纪律,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廉洁行政,认真搞好预、决算,及时进行财务核算,总体情况较好。

(二) 存在问题。

1. 预决算项目支出编制需进一步明确、精细化。

2. 在年初预算时，只是对基本运转为民生版块做了保障，对于一些突发性和临时性工作预算做的还不到位。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各项调研，增强对未发生事项的预见性，使预算做的更细化。

2. 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3.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支付、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